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味食品”或“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及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天味食品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472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9年4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32.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3.46元,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6,167,2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6,855,851.8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9,311,348.1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4月10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19CDA40113》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号为XYZH/2019CD40197的《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85,823,510.54元。其中: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17,760,810.54元;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9,004,100.00元;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59,058,600.00元。



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资金161,514,460.84元，加上以前年度已投入金额293,534,520.43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455,048,981.27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募集资金50,471,348.14元（含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净额16,208,981.29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5）核准，天味食品获准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0,000万股。天味食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28,596,49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29,999,987.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309,996.69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21,689,990.3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13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20CDA40010》验资报告。

2021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资金129,024,606.99元，加上以前年度已投入金额5,328,349.45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134,352,956.44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剩余募集资金321,848,970.93元（含尚未转出的发行费用377,358.49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净额34,134,578.57元及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1,200,000,000.00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

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开具情况

2019年4月10日，保荐机构与天味食品、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共同签署《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630922239）。该专户仅用于“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配套建设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天味食品于2019年7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0,925.67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四川天味家园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味家园”）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2019年8月23日，保荐机构与天味食品、天味家园、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共同签署《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631322462）。该专户仅用于“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开具情况

2020年11月13日，公司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17219294206）。该专户“仅用于甲方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加：投资净收益	减：理财产品	合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30922239	-4,877,269.07	4,884,664.64		7,395.5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31322462	39,139,635.92	11,324,316.65		50,463,952.57
合计		34,262,366.85	16,208,981.29		50,471,348.14

注 1：上表中投资净收益金额按照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手续费支出后余额列示。

注 2：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银行账户尾号为 2239 账户募集资金年末余额中募集资金本金为负数，主要系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取得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继续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所致。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注 1）	加：投资净收益（注 2）	减：理财产品	合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	117219294206	1,487,714,392.36	34,134,578.57	1,200,000,000.00	321,848,970.93
合计		1,487,714,392.36	34,134,578.57	1,200,000,000.00	321,848,970.93

注 1：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包含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的发行费用 377,358.49 元。

注 2：上表中投资净收益金额按照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手续费支出后余额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天味食品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天味食品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丁淑洪

丁淑洪

曾冠

曾冠



附表 1

2019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931.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151.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504.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3)/(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无	30,925.67	32,083.55	未做分期承诺	11,459.18	28,169.59	2,756.08	87.80	原计划为 36 个月，2022 年 3 月调整至 2023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无	6,159.56	5,001.68	未做分期承诺	125.46	5,001.68	1,157.88	100.00	2021 年 3 月	1,449	是	否
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	无	11,845.90	未调整	未做分期承诺	4,566.81	12,333.63	-487.73	104.12	2022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配套建设 项目												
合计	—	48,931.13			16,151.45	45,504.90	3,426.2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 年延迟复工复产，工程施工、生产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工作及试生产工作均有所延缓，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为控制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调整“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计划建设期 24 个月调整为计划建设期 36 个月。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调整“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 2022 年 3 月调整为 2023 年 3 月。</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号为 XYZH/2019CD40197 的《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以募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 85,823,510.54 元。其中：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17,760,810.54 元；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9,004,100.00 元；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59,058,600.00 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50,471,348.14 元，为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理财净收益及利息收入等。</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	-----

注 1：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结合目前市场发展和公司经营规划等因素，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对“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1,157.88 万元用于“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注 2：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额大于承诺投资额，主要系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取得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继续投入该项目所致。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2,169.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902.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35.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无	132,000.00	无调整	未做分期承诺	—	—	—	—	原计划为 24 个月，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月调整至2023年11月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无	31,000.00	无调整	未做分期承诺	12,902.46	13,435.30	17,564.70	43.34	计划2022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3,000.00			12,902.46	13,435.30	17,564.7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因建设用地尚未完成用地指标等审批流程和招拍挂程序，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调整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实施进度，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2年11月调整为2023年11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3月30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2021年5月7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00万元(含1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投资品种为低风险、期限12个月内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在授权额度范围内，公司2021年度累计购买中国银行双流分行营业部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结构性存款合计300,000.00万元，累计到期赎回180,0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有120,000.00万元未到期，2021年度共							

	取得投资收益 1,658.34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321,848,970.93 元(含尚未转出的发行费用 377,358.49 元), 为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理财净收益及利息收入等。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